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短信通知等方式向所有独立董事发出。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独立董事徐开兵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到独立董事2名，实际亲自出席独立董事2名，不存在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的情形。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调整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理、切实可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根据《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公司的发展规划、财务状况及资金需求等情况，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查，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和发展阶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情况，说明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必要性，充分论证了本次发行证券及其品种选择的必要性，发行对象的选择范围、数量和标准的适当性，发行定价的原则、依据、方法和程序的合理性，发行方式的可行性，发行方案的公平性、合理性及本次发行对原股东权益或者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以及填补的具体措施，论证分析切实、详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查，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和股东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查，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摊薄即期回报影响的分析、相关填补措施及承诺（修订稿）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出席会议独立董事签字：

杜建铭

徐开兵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年3月2日